华宝兴业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摘要（更新）

2015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12月18日证监许可【2014】1379号文注册，进行募集。

基金管理人保证《华宝兴业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等其他风险。本基金是一只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本招募说明书摘要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9月27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5年6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本基金自2015年2月25日到2015年3月24日向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同时发售，《基金合同》于2015年3月27日生效。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8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8楼

法定代表人：郑安国

总经理：HUANG Xiaoyi Helen（黄小薏）

成立日期：2003年3月7日

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

电话：021－38505888

联系人：章希

股权结构：中方股东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有51%的股份，外方股东领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49%的股份。

（二）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郑安国先生，董事长，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南方证券有限公司发行部经理、投资部经理、南方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南方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南方证券公司研究所总经理级副所长、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总裁、董事长。现任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华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HUANG Xiaoyi Helen（黄小薏）女士，董事，硕士。曾任加拿大TD Securities公司金融分析师，Acthop投资公司财务总监。2003年5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公司营运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

Lionel PAQUIN先生，董事，硕士。曾在法国财政部、法国兴业银行、领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从事监察、风险管理和专户平台等业务，现任领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

Alexandre Wemo先生，董事，硕士。曾在法兴集团从事内审监察及国际业务战略风险管理工作；曾任法国兴业银行全球市场执行董事、中国业务发展负责人。2013年5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公司任总经理高级顾问。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胡先法先生，独立董事，硕士。曾任英国贺安银州舒士克基律师事务所律师、飞利浦电子中国集团法律顾问，上海市邦信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上海胡光律师事务所主任、百席合伙人。

尉安宁先生，独立董事，博士。曾任宁夏广播电视大学讲师，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助理研究员，世界银行农业经济学家，荷兰合作银行东北亚区食品农业研究主管，新希望集团常务副总裁，比利时富通银行中国区CEO兼上海分行行长，山东亚太中慧集团董事长。现任上海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志宏先生，独立董事，硕士。曾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苏黎世金融服务集团中国区董事长。现任华彬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级顾问。

2、监事会成员

Anne MARION-BOUCHACOURT女士，监事，硕士。曾任普华永道总监，杰米尼咨询金融机构业务副总裁，索尔文国际副总裁，法兴集团人力资源高级执行副总裁兼执行委员会委员。现任法兴集团中国区负责人，集团管理委员会委员。

欧江洪先生，监事，本科。曾任宝钢集团财务部主办、宝钢集团成本管理处主管、宝钢集团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管/高级秘书、宝钢集团办公厅秘书室主任。现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贺桂先先生，监事，本科。曾任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研究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营运副总监。

3、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郑安国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HUANG Xiaoyi Helen（黄小薏）女士，总经理，简历同上。

Alexandre Wemo先生，常务副总经理，简历同上。

任志强先生，副总经理，硕士。曾任南方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研究部总经理助理、南方证券研究所综合管理部副经理，华宝信托投资责任有限公司发展研究中心总经理兼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华宝信托投资责任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董事会秘书，华宝证券经纪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7年9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华宝兴业证券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

向辉先生，副总经理，硕士。曾在武汉长江金融证券业务所任副所长、在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任职。2002年加入华宝兴业基金公司参与公司的筹建工作，先后担任公司清算登记部总经理、营运副总监、营运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月华先生，督察长，硕士。曾在冶金工业部、国家冶金工业局、中国证券业协会等单位工作。现任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

闫旭女士，毕业于复旦大学，获金融学硕士学位。2000年起在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历任交易员、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04年至2010年7月在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历任策略分析师，曾任多策略增长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07年6月至2008年9月任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基金基金经理，2008年4月至2010年7月任宝康消费品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7月至2014年2月任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2011年1月至2013年10月任纽银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8月至2013年10月任纽银新动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3年1月至2014年2月任纽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2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助理投资总监。2014年7月起任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5、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任志强先生，副总经理，投资总监。

刘自强先生，投资副总监、华宝兴业动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兴业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王智慧先生，助理投资总监、华宝兴业大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兴业医药生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闫旭女士，助理投资总监、国内投资部总经理、华宝兴业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兴业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管豪先生，研究部总经理。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基金管理人应严格依法履行下列职责：

1、依法募集资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2、办理本基金备案手续；

3、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4、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5、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编制季度、半年度和年度基金报告；

7、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8、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9、按照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1、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2、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承诺

1、基金管理人将遵守《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法违规行为的发生。

2、基金管理人不从事下列行为：

（1）将其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2）不公平地对待其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3）利用基金财产或者职务之便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牟取利益；

（4）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5）侵占、挪用基金财产；

（6）泄露因职务便利获取的未公开信息、利用该信息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相关的交易活动；

（7）玩忽职守，不按照规定履行职责；

（8）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行为。

3、基金经理承诺

（1）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代理人、代表人、受雇人或任何其他第三人牟取不当利益；

（3）不泄露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或利用该信息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相关的交易活动；

（4）不以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五）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

1、风险管理体系

本基金在运作过程中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性风险、信誉风险和事件风险（如灾难）。

针对上述各种风险，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一套完整的风险管理体系，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1）搭建风险管理环境。具体包括制定风险管理战略、目标，设置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清晰的责任线路和报告渠道、配备适当的人力资源、开发适用的技术支持系统等内容。

（2）识别风险。辨识公司运作和基金管理中存在的风险。

（3）分析风险。检查存在的控制措施，分析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及其引起的后果并将风险归类。

（4）度量风险。评估风险水平的高低，既有定性的度量手段，也有定量的度量手段。定性的度量是把风险水平划分为若干级别，每一种风险按其发生的可能性与后果的严重程度分别进入相应的级别。定量的方法则是设计一些风险指标，测量其数值的大小。

（5）处理风险。将风险水平与既定的标准相对比，对于那些级别较低、在公司所定标准范围以内的风险，控制相对宽松一点，但仍加以定期监控，以防其超过预定标准；而对较为严重的风险，则制定适当的控制措施；对于一些后果可能极其严重的风险，则除了严格控制以外，还准备了相应的应急处理措施。

（6）监视与检查。对已有的风险管理系统进行实时监视，并定期评价其管理绩效，在必要时结合新的需求加以改变。

（7）报告与咨询。建立风险管理的报告系统，使公司股东、公司董事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监管部门及时而有效地了解公司风险管理状况，并寻求咨询意见。

2、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机制必须覆盖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岗位，并渗透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有效性原则。通过设置科学清晰的操作流程，结合程序控制，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

独立性原则。公司必须在精简高效的基础上设立能充分满足公司经营运作需要的部门和岗位，各部门和岗位在职能上保持相对独立性；公司固有财产、各项委托基金财产、其他资产分离运作，独立进行；

相互制约原则。内部部门和岗位的设置必须权责分明、相互制约，并通过切实可行的相互制衡措施来消除内部控制中的盲点；

防火墙原则。公司基金管理、交易、清算登记、信息技术、研究、市场营销等相关部门，应当在物理上和制度上适当隔离；对因业务需要必须知悉内幕信息的人员，应制定严格的批准程序和监督防范措施；

成本效益原则。公司应当充分发挥各部门及每位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尽量降低经营运作成本，保证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内部控制效果；

合法合规性原则。公司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并在此基础上遵循国际和行业的惯例制订；

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必须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并普遍适用于公司每一位员工，不留有制度上的空白或漏洞；

审慎性原则。公司内部控制的核心是风险控制，内部控制制度的制订要以审慎经营、防范和化解风险为出发点；

适时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的制订应当具有前瞻性，并且必须随着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经营理念等内部环境的变化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制度等外部环境的改变及时进行相应的修改或完善。

（2）内部风险控制的要求和内容

内部风险控制要求不相容职务分离、建立完善的岗位责任制和规范的岗位管理措施、建立完整的信息资料保全系统、建立授权控制制度、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系统和快速反应机制。

内部风险控制的内容包括投资管理业务控制、市场管理业务控制、信息披露控制、信息技术系统控制、会计系统控制、档案管理控制、建立保密制度以及内部稽核控制等。

（3）督察长制度

公司设督察长，督察长由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并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督察长的任免须报中国证监会核准。

督察长应当定期或者不定期向全体董事报送工作报告，并在董事会及董事会下设的相关专门委员会定期会议上报告基金及公司运作的合法合规情况及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情况。督察长发现基金及公司运作中存在问题时，应当及时告知公司总经理和相关业务负责人，提出处理意见和整改建议，并监督整改措施的制定和落实；公司总经理对存在问题不整改或者整改未达到要求的，督察长应当向公司董事会、中国证监会及相关派出机构报告。

（4）监察稽核及风险管理制度

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依据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在所赋予的权限内，按照所规定的程序和适当的方法，进行公正客观的检查和评价。

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负责调查评价公司内控制度的健全性、合理性；负责调查、评价公司有关部门执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情况；评价各项内控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对控制制度的缺失提出补充建议；进行日常风险监控工作；协助评价基金财产风险状况；负责包括基金经理离任审查在内的各项内部审计事务等。

3、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声明书

（1）基金管理人承诺以上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披露真实、准确；

（2）基金管理人承诺根据市场变化和基金管理人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三、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

住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3年10月31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柒佰玖拾壹亿肆仟柒佰贰拾壹万叁仟壹佰玖拾伍元整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 号

托管部门信息披露联系人：王永民

传真：（010）66594942

中国银行客服电话：95566

（二）基金托管部门及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银行托管业务部设立于1998年，现有员工110余人，大部分员工具有丰富的银行、证券、基金、信托从业经验，且具有海外工作、学习或培训经历，60%以上的员工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或高级职称。为给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托管服务，中国银行已在境内、外分行开展托管业务。

作为国内首批开展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银行拥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一对多、一对一）、社保基金、保险资金、QFII、RQFII、QDII、境外三类机构、券商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企业年金、银行理财产品、股权基金、私募基金、资金托管等门类齐全、产品丰富的托管业务体系。在国内，中国银行首家开展绩效评估、风险分析等增值服务，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增值服务，是国内领先的大型中资托管银行。

（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中国银行已托管382只证券投资基金，其中境内基金356只，QDII基金26只，覆盖了股票型、债券型、混合型、货币型、指数型等多种类型的基金，满足了不同客户多元化的投资理财需求，基金托管规模位居同业前列。

（四）托管业务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银行托管业务部风险管理与控制工作是中国银行全面风险控制工作的组成部分，秉承中国银行风险控制理念，坚持"规范运作、稳健经营"的原则。中国银行托管业务部风险控制工作贯穿业务各环节，通过风险识别与评估、风险控制措施设定及制度建设、内外部检查及审计等措施强化托管业务全员、全面、全程的风险管控。

2007年起，中国银行连续聘请外部会计会计师事务所开展托管业务内部控制审阅工作。先后获得基于"SAS70"、"AAF01/06"、"ISAE3402"和"SSAE16"等国际主流内控审阅准则的无保留意见的审阅报告。2014年，中国银行同时获得了基于"ISAE3402"和"SSAE16"双准则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国银行托管业务内控制度完善，内控措施严密，能够有效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

（五）托管人对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拒绝执行，及时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报告。基金托管人如发现基金管理人依据交易程序已经生效的投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及时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报告。

四、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直销柜台

名称：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8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8楼

法定代表人：郑安国

直销柜台电话：021－38505731、38505732、021－38505888－301或302

直销柜台传真：021－50499663、50988055

网址：www.fsfund.com

（2）直销e网金

投资者可以通过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直销e网金系统办理本基金的认/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公告。网上交易网址：www.fsfund.com。

2、其他销售机构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中国银行总行办公大楼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3）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锦明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联系人：曹榕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4）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联系人：邓炯鹏

联系电话：0755－83198888

公司网址：www.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5）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201－205 号

法定代表人：刘宝凤

网址：www.cbh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41

（6）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联系人：高天、姚磊

电话：021－61618888

传真：021－63604196

客户服务热线：95528

公司网址：www.spdb.com.cn

（7）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 号新天地大厦7、8 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客服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0591）

公司网址：www.hfzq.com.cn

（8）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客服电话：400－8888－666 / 95521

网址：www.gtja.com

联系人：芮敏祺

联系人：朱雅崴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9）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 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客户服务热线：95525、4008888788、10108998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10）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服务热线：95553、400－8888－001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联系人：李笑鸣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1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电话：010－66568450

联系人：宋明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400－8888－108(免长途费)

联系人：权唐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13）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泽柱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联系人：李良

客户服务热线：95579或4008－888－999

公司客服网址：www.95579.com

（14）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东吴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范力

联系人：方晓丹

电话：0512－65581136

传真：0512－65588021

客服电话：0512－33396288

网址：http://www.dwzq.com.cn

（15）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16－20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16－20层；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联系人：郑舒丽

全国免费业务咨询电话：95511－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82400862

公司网址：http://www.pingan.com

（1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3739

联系人：顾凌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sc.ecitic.com

（17）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楼至26楼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周杨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客户服务热线：95536

国信证券网站：www.guosen.com.cn

（18）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联系人：高峰

电话：0755－83516094

传真：0755－83515567

客户服务热线： 0755－33680000、400 6666 888

公司网址：www.cgws.com

（19）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第20层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第20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基金业务联系人：吴忠超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客户咨询电话：95066

公司网址：www.citicssd.com

（20）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7楼

法定代表人：陈林

客服热线：400－820－9898，021－38929908

总部总机电话：021－68777222

传真：021－68777822

公司网站：http://www.cnhhstock.com

（21）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丁学东

基金代销业务联系人：罗春蓉、陈曦、康楠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8065

（22）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吴阳

电话：0531－68889155

传真：0531－68889752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23）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1 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联系人：唐静

联系电话：010－63081000

传真：010－63080978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24）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联系人：刘爽

电话：0451－85863571

传真：0451－82287211

客户服务热线：400－666－2288

网址：www.jhzq.com.cn

（25）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9 层10 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26）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法定代表人：杨树财

电话：0431－85096517

传真：0431－85096795

客服电话：4006000686

网址：www.nesc.cn

（27）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曹阳路510号南半幢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福山路500号城建国际中心26楼

法定代表人：姚文平

联系人：朱磊

电话：021－68085858

传真：021－68085195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联系人：李巍

（36）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电话：021－20835788

传真：021－20835879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公司网址：licaike.hexun.com

（37）深圳市前海长城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法定代表人：杨懿

电话：010－58325395

传真：010－58325282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8.jrj.com.cn/

（38）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1、J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33227951

公司网址： www.zlfund.cn www.jjmmw.com

客服热线：4006－788－887

（39）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电话： 0571－28829790，021－60897869

传真： 0571－26698533

客服热线：4000－766－123

公司网址：http://www.fund123.cn/

（40）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9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电话：021－54509998

传真：021－64385308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41）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8910240

网址：www.5ifund.com

客服：4008－773－772

（42）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电话：021－58370011

传真：021－68596919

客服热线：400－700－9665

好买基金交易网：www.ehowbuy.com

（43）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9号楼15层1809

法人名称：沈伟彬

销售网站：www.yixinfund.com

客服电话： 400－6099－200

（44）中经北证（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5号楼1层

法人代表名称：徐福星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1号楼1层

电话：010－68398820

传真：010－88381550

网站：www.bzfunds.com

客服电话：400－600－0030

（45）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

法人代表：郭坚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公司网站：www.lu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19031

（2）其它销售机构情况详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及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调整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予以公告。

（一）登记机构

名称：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8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8楼

电话：021－38505888

传真：021－38505777

联系人：韩东霞

（二）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卫锋

联系电话：(86 21) 3135 8666

传真：（86 21）3135 8600

联系人：孙睿

经办律师：黎明、孙睿

（三）进行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 23238888

传真：(021) 23238800

联系人：张勇

经办注册会计师：汪棣、张勇

五、基金简介

基金名称：华宝兴业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

（一）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资产配置和灵活运用多种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二）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的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0%－95%。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股指期货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三）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取积极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通过宏观策略研究，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产业政策、以及市场流动性等方面因素，对相关资产类别的预期收益进行动态跟踪，决定资产配置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积极的股票选择策略，将"自上而下"的行业配置策略和"自下而上"的股票精选策略相结合，根据对宏观经济和市场风险特征变化的判断，进行投资组合的动态优化，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1）行业配置

各个行业由于所处的商业周期不同，面临的上下游市场环境也各不相同，因此不同行业表现也并非完全同步。本基金将综合考虑经济周期、国家政策、社会经济结构、行业特性以及市场短期事件等方面因素，在不同行业之间进行资产配置。

（2）个股选择

本基金将主要以"自下而上"的精选策略，精选个股，构建投资组合。本基金进行个股投资时，主要通过深入分析企业的基本面和发展前景，并以定量的指标为参考，精选优质公司。优质公司需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标准：

1）公司所处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公司所处的行业增长快，有较好的发展前景，特别是在发达国家有相似行业或相似商业模式的成果案例。

2）公司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产品有显著的竞争优势，受到消费者的认可，并且这种优势可以在较长时间内得以保持。

3）公司治理健全规范。公司具有完善、稳定、明晰的法人治理结构，且拥有一支高效、稳定的管理团队，在战略管理、生产管理、质量管理、技术管理、成本管理等方面具有明显并且可持续的竞争优势。

4）公司具有较强的营销能力。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销售体系，能够高效的整合内部销售资源并管理外部销售渠道。善用公共媒体宣传公司品牌和产品，且营销团队稳定。

5）公司具有垄断优势或资源的稀缺性。公司在技术、营销、产品、监管等领域具有同业公司一定时期内所无法企及的垄断优势，保证公司以在较长时期内获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利润水平。

6）有正面事件驱动。公司由于整体上市、优质资产注入、并购重组等因素，而获得外延式成长的契机。

本基金的定量分析方法主要包括分析相关的财务指标和市场指标，选择财务健康、成长性好、估值合理的股票。具体分析的指标为：

1）成长指标：预测未来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复合增长率等；

2）盈利指标：毛利率、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等；

3）价值标：PE、PB、PEG、PS等。

3、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投资于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和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率投资工具，以有效利用基金资产，提高基金资产的投资收益。

首先，本基金将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与我国财政、货币政策动向，预测未来利率变动走势，自上而下地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

其次，债券投资组合的构建与调整是一个自下而上的过程，需综合评价个券收益率、波动性、到期期限、票息、赎回条件、流动性、信用等级以及债券持有人结构等决定债券价值的影响因素。同时，本基金将运用系统化的定量分析技术和严格的投资管理制度等方法管理风险，通过久期、平均信用等级、个券集中度等指标，将组合的风险控制在合理的水平。在此基础上，通过各种积极投资策略的实施，追求组合较高的回报。主要运用的策略有：

（1）利率预期策略

基于对宏观经济环境的深入研究，预期未来市场利率的变化趋势，结合基金未来现金流的分析，确定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如果预期未来利率将上升，则可以通过缩短组合平均剩余期限的办法规避利率风险，相反，如果预期未来利率下降，则延长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赚取利率下降带来的超额回报。

（2）信值策略

通过比较债券的内在价值和市场价格而做出投资决策。当内在价值高于市场价格时，买入债券；当内在价值低于市场价格时，卖出债券。

（3）利差策略

基于不同债券市场板块间利差而在组合中分配资产的方法。收益率利差包括信用利差、可提前赎回和不可提前赎回证券之间的利差等表现形式。信用利差存在于不同债券市场，如国债和企业债利差、国债与金融债利差、金融债和企业债利差等；可提前赎回和不可提前赎回证券之间的利差形成的原因是基于利率预期的变动。

（4）互换策略

为加强对投资组合的管理，在卖出组合中部分债券的同时买入相似债券。该策略可以用来达到提高当期收益率或提前赎回收益率、提高组合质量、减少税收等目的。

（5）信用分析策略

根据宏观经济运行周期阶段，分析债券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发展状况、市场地位、财务状况、管理水平和债务水平等因素，评价债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并根据特定债券的发行契约，评价债券的信用级别，确定债券的信用风险。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主动进行权证投资。基金权证投资将以价值分析为基础，在采用数量化模型分析其合理定价的基础上，把握市场的短期波动，进行积极操作，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稳健的超额收益。

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依据法律法规并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参与股指期货投资。本基金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并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及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整体风险的目的。

6、其他金融工具投资策略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于其他金融产品，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规定及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制订与本基金相适应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方式等。

（四）投资管理

1、决策依据

本基金主要依据下列因素决定基金资产配置和具体证券的买卖：

（1）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及其对中国证券市场的影响；

（2）国家货币政策、产业政策以及证券市场政策；

（3）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及未来走势；

（4）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投资决策流程

（1）投资决策机制

公司投资决策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由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具体承担基金管理工作。投资总监负责监督管理基金日常投资活动。公司投资决策机制为分级授权机制，即：

第一级，投资决策委员会。审定基金经理的投资组合配置提案和重点投资；

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公司基金投资的最高决策机构，以定期或不定期（会议频率每月不少于一次）会议的形式讨论和决定基金投资的重大问题。

第二级，投资研究联席